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召集,并于2024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 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 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的召 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 徐杨顺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 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同意: 7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 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董事会认为王兴波先生具备所聘任岗位需求的专业能力与 职业素养,能够胜任财务总监的职务,同意聘任王兴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 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同意: 7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充分 发挥网络互动优势,正确把握和引导网络舆论导向,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 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 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 况,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同意: 7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议案》

经审核,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 7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